

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负责贯彻执行国家、市生态环境基本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生态环境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负责监督管理减排目标的落实。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拟订水、大气、土壤、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噪声、光、恶臭等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流域水环境保护，监督防止地下水污染，负责入河排污口的设置管理，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根据授权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负责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开展生态环境宣传教育与国际合作工作。承担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以及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构成

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内设 8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督查科、综合管理科、水生态环境科、大气环境科、土壤及自然生态管理科、建设项目管理科（行政审批服务科）、总量与排放管理科。下属 5 个事业单位，即：区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区生态环境监测站（区环境科研监测所）、区固体废物管理中心、区辐射环境监督管理站、区环境宣传教育信息中心。无二级预算单位。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3 年年初预算数 8,791.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791.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收入较 2022 年增加 1,173.84 万元，主要是环保工作资金投入增加。

（二）支出预算：2023 年年初预算数 8,791.76 万元，其中：节能环保支出 8,260.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8.8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6.08 万元。支出较 2022 年增加 1,173.84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168.17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1,005.67 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791.7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791.76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1,173.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21.89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168.17 万元，主要原因是

增人增资以及物价上涨导致商品及服务支出增加等，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6,669.87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1,005.67 万元，主要原因是环保工作资金投入增加，主要用于农村黑臭水体整治等重点工作。

本部门 2023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32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6.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2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2.5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4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341.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4.42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厉行节约，从严控制机关运行费用支出，主要用于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福利费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41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341 万元：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41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3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19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8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8 辆。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林瑜 联系方式：023-68218860

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8,791.76	一、本年支出	8,791.76	8,791.76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791.7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90	295.9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86.08	86.0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节能环保支出	8,260.90	8,260.90		
		住房保障支出	148.88	148.88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收入合计	8,791.76	支出合计	8,791.76	8,791.76		

表二

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791.76	2,121.89	6,669.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90	295.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5.90	295.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43	169.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72	84.7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75	41.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08	86.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08	86.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40	35.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24	34.2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20	9.2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24	7.2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260.90	1,591.03	6,669.8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080.03	1,591.03	2,489.00
2110101	行政运行	874.98	874.98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69.00		69.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136.05	716.05	2,42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70.00		7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70.00		70.00
21103	污染防治	4,075.87		4,075.87
2110301	大气	2,101.00		2,101.00
2110302	水体	1,162.48		1,162.48
2110307	土壤	471.39		471.39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41.00		341.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5.00		35.00
2110401	生态保护	35.00		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8.88	148.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88	148.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88	148.88	

备注：本表反映2023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三

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2,121.89	1,780.30	341.6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35.55	1,735.55	
30101	基本工资	365.57	365.57	
30102	津贴补贴	315.17	315.17	
30103	奖金	289.47	289.4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9.43	169.4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4.72	84.7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9.20	59.2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25	14.2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8.88	148.88	
30114	医疗费	13.44	13.4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5.42	275.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1.60		341.60
30201	办公费	10.00		10.00
30205	水费	1.70		1.70
30206	电费	6.00		6.00
30207	邮电费	18.04		18.04
30209	物业管理费	7.00		7.0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5.48		5.48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58.93		58.93
30229	福利费	22.97		22.9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0		3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1.48		51.4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00		12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75	44.75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0	3.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75	41.75	

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2.00		30.00		30.00	2.00

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8,791.76	合计	8,791.76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791.7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9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86.0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节能环保支出	8,260.9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148.88
事业收入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其他收入资金			

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791.76	2,121.89	6,669.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90	295.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5.90	295.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43	169.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72	84.7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75	41.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08	86.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08	86.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40	35.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24	34.2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20	9.2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24	7.2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260.90	1,591.03	6,669.8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080.03	1,591.03	2,489.00
2110101	行政运行	874.98	874.98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69.00		69.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136.05	716.05	2,42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70.00		7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70.00		70.00
21103	污染防治	4,075.87		4,075.87
2110301	大气	2,101.00		2,101.00
2110302	水体	1,162.48		1,162.48
2110307	土壤	471.39		471.39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41.00		341.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5.00		35.00
2110401	生态保护	35.00		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8.88	148.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88	148.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88	148.88	

2023年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203-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		部门支出预算总额（万元）	8,791.76	归口管理科室	008-经建科		
当年整体绩效目标	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强化执行，狠抓落实，注重统筹兼顾，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高位推进生态环境工作，把生态环境保护作为重要民生大事抓紧抓实抓好，持续提升辖区生态环境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是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北碚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天	≥	300	3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办结率	%	=	100	2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纳入国家考核的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	%	=	100	20	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算总量执行率	%	≥	91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验室监测数据量	个	≥	5000	20	是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203001-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0922T000000090791-新时代文明实践生态文明建设分中心运行费用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一般性项目			
当年预算（万元）	54.00			本级安排（万元）	54.00			
				上级补助（万元）				
项目概述	新时代文明实践生态文明建设分中心运行费用，保障分中心活动运转、人员培训、教材研发等保障性工作和志愿者人身保险、交通补贴。							
立项依据	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强化执行，狠抓落实，注重统筹兼顾，加强财务管理、突出资金绩效，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助力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助推生态文明建设成效显著，以优良的作风推动生态环境事业新发展，为推进全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当年绩效目标	通过深入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推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在重庆大地落地生根，生态文明主流价值观逐渐在社会深入人心；在全社会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全民生态环境意识显著提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场馆开放天数	20	天	≥	25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宣传及科普活动	20	次	≥	1000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宣传活动参与人数	20	人	≥	20000	否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环保意识知晓率	10	%	≥	9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政策知晓率	10	%	≥	90	否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公众参观满意率	10	%	≥	90	否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203001-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0923T000003549422-2023年市级以奖促治（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国家试点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一般性项目			
当年预算（万元）	350.00			本级安排（万元）				
				上级补助（万元）	350.00			
项目概述	完成包括静观镇油坊河、大肚子河、红纸厂河；龙凤桥街道大屋基溪；金刀峡镇石佛寺支流；施家梁镇底洞沟；东阳街道车盘溪；童家溪镇童家溪；三圣镇二汇河共9条农村黑臭水体点源污染治理、面源污染治理、内源污染治理、河道生态修复、河道岸坡生境修复、水生植物群落构建、微生物群落构建、人工湿地新建、河道滨河贯通、水体循环净化等内容，消除黑臭水体。							

立项依据	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强化执行，狠抓落实，注重统筹兼顾，加强财政管理、突出资金绩效，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助力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助推生态文明建设成效显著，以优良的作风推动生态环境事业新发展，为推进全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当年绩效目标	完成包括静观镇油坊河、大肚子河、红纸厂河；龙凤桥街道大屋基溪；金刀峡镇石佛寺支流；施家梁镇底洞沟；东阳街道车盘溪；童家溪镇童家溪；三圣镇二汇河共9条农村黑臭水体点源污染治理、面源污染治理、内源污染治理、河道生态修复、河道岸坡生境修复、水生植物群落构建、微生物群落构建、人工湿地新建、河道滨河贯通、水体循环净化等内容，消除黑臭水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动完成环境整治的行政村数量	10	个	≥	10	否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10	%	≥	8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获得资金支持的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10	%	≥	80	否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生态环境质量	20		定性	明细改善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经整治的村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整治完成率	10	%	≥	80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经整治的村庄，生活污水治理率	10	%	≥	60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经整治的村庄，黑臭水体整治率	10	%	≥	8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动完成整治较大面积、群众反映强烈的农村黑臭水体数量	10	个	≥	9	否